

证券代码：430665

证券简称：高衡力

主办券商：万联证券

广州市高衡力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7月26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7月13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高嘉健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变更公司全称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，为更好体现公司经营发展方向，契合公司未来发展

目标，公司全称拟由“广州市高衡力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”变更为“广州市高衡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”，公司证券简称和证券代码保持不变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免去高嘉健先生董事长职务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战略发展需要，免去高嘉健先生董事长的职务。新董事长将由新任董事组成的董事会选举产生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高嘉健为关联董事，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变更公司经营范围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因配合公司发展规划，现增加经营范围：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。从事风能、潮汐能、原子能、太阳能、生物质能等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的活动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拟变更公司法定代表人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，因为高嘉健先生不再担任董事长，因此拟变更法定代表人，具体人员由董事会任命新任董事长后确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高嘉健为关联董事，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，公司拟变更公司全称、法人代表和经营范围，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免去耿树淞总经理职务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战略发展需要，免去耿树淞总经理职务。详见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《高级管理人员任免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耿树淞为关联董事，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免去陆贤诗副总经理职务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发展战略需要，免去陆贤诗副总经理职务。详见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《高级管理人员任免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陆贤诗为关联董事，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提名叶海平为总经理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发展战略需要，任命叶海平为公司总经理。详见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《高级管理人员任免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提请于 2023 年 8 月 11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叶海平、叶晖、扈恩为公司董事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提名叶海平、叶晖、扈恩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；任期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，自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未受过证监会和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。详见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《董事任免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一) 审议《关于免去李史泮、耿树淞、黄淑香董事职务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发展战略需要，免去李史泮、耿树淞、黄淑香董事职务。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《董事任免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6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因李史泮、耿树淞、黄淑香为关联董事，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州市高衡力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广州市高衡力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7月27日